2025年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录

1.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收支总表
12. 部门收入总表
13. 部门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情 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概况
18. 主要职能
19. 部门主要职能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是由台湾省人士组成的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是进步性与广泛性相统一、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参政党。主要职责是：

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履行参政党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的职责。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整体素质，积极参与中共三亚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的研讨工作。对社会重大、热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和意见。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充分发挥台盟自身优势，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为建设美丽三亚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机构设置情况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内设办公室，承办三亚市委员会机关日常事务。单位编制为3人，在编人员3人。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也需要公开内部构成）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只有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1.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4.40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24.4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24.30万元、上年结转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24.4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89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0万元，结转下年0.1万元。

二、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4.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64万元，主要是往年职业年金已补缴完成。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8.89万元，占79.55%；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0万元，占8.21%；卫生健康支出9.12万元，占7.33%；住房保障支出6.10万元，占4.91%；结转下年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65.8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74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人员情况测算相关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33.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8万元，主要是参政议政项合并到此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2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94万元，主要是减少往年职业年金记实部分费用。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2.93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23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调增。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6.18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23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人员情况测算相关经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6.1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0.15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人员情况测算相关经费。

三、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91.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8.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奖励金。

公用经费12.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78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5年无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1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97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6批76人。

（二）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5年无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5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5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持平

六、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收支总预算124.30万元。

七、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收入预算124.4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1万元，占0.08%；经费拨款收入124.30万元，占99.92%；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64万元，主要是往年职业年金已补缴完成。

八、关于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2025年支出预算124.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22万元，占73.39%；项目支出33.08万元，占26.61%。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64万元，主要是往年职业年金已补缴完成。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41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台湾民主自主同盟三亚市委员会1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24.30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综合运行事务项目，预算安排28.08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开展活动、组织培训、召开各类会议、差旅、订阅学习用杂志报刊、机关日常开支等。

2.参政议政项目，预算安排5.00万元，主要用于组织部分会员进行调研，并完成调研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